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是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其中：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29 日 15:00 至 2018 年 5 月 30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

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18 年 5 月 23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5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 593 号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17 年董事会报告》

3、《2017 年监事会报告》

4、《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5、《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8、《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1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窦剑文先生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子琼先生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波先生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伟林先生

1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 独立董事候选人白东先生

11.2 独立董事候选人方文彬先生

11.3 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玉洁女士

1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万红波先生

12.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林学军先生

此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已经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2018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27）、《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26）、《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36）、《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37）、《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提案 11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相关信息已经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提案 10、提案 11 和提案 12 适用累计投票制，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应选人数分别为 4 人、3 人、2 人，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分别为 4 人、3 人、2 人，采用等额选举。累计投票制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提案 8、提案 9 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其余议案普通决议通过即可，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7 年董事会报告》	√
3.00	《2017 年监事会报告》	√
4.00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
累计投票提案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窦剑文先生	√
10.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子琼先生	√
10.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波先生	√
10.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伟林先生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1.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白东先生	√

11.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方文彬先生	√
11.03	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玉洁女士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2.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万红波先生	√
12.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林学军先生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来信请寄：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 593 号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邮编：73001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29 日 9:00-17:00 和 5 月 30 日 9:00-11: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8 年 5 月 29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3、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 593 号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武锐锐

(2) 电话：0931—8553529、8559076

(3) 传真：0931—8553789

(4) 邮编：730010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5 月 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084

2、投票简称：海默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

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海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illegible]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委托人）出席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7 年董事会报告》	√			
3.00	《2017 年监事会报告》	√			
4.00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窦剑文先生	√	
10.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子琼先生	√	
10.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波先生	√	
10.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伟林先生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1.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白东先生	√	
11.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方文彬先生	√	
11.03	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玉洁女士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2.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万红波先生	√	
12.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林学军先生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